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UNG W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長和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9)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

本公佈乃長和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已注意到最近本公司股份之成交價及成交量增加。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聯天國際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就可能收購東莞市德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東莞市德晉熱力有限公司之股權訂立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釋義及詞彙應與諒解備忘錄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簽署備忘錄後，本公司正在與賣方協商可能收購事項。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最終協議。鑑於可能收購項目公司之股權，本公司一直尋求融資安排(「**潛在集資**」)滿足可能收購事項之需求，其中包括可能發行股本及／或債務證券、及／或向第三方借款，但尚未決定潛在集資詳情。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就潛在集資訂立最終協議。

* 僅供識別

倘潛在集資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另行刊發公佈。

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局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有關變動的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佈乃承董事局之命而作出。董事局願就本公佈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長和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偉利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由八名董事組成。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偉利先生(主席)、羅琦女士(行政總裁)、戴逸聰先生、李文軍先生及鍾穎昌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沛雄先生、鄧炳森先生及趙善能先生。